

切結書

立切結書人 遺失高雄市耕地租約 字第 號 張，
聲明作廢，如有虛偽願負法律責任，恐口無憑，特立此書。

此致

高雄市 區公所

立 切 結 書 人： 簽

章

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地 址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